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发出，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蓉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编号：2021-036）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1-035）。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7,503,531.5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38,754,933.58。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拟定 2020 年度的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为主体进行利润分配，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6,360,564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163,605.64 元，本次资本公积不实施转增。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0%，2018-2020 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 2018-2020 三年实现的平均净利润的 67.08%。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拟定的，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编号：2021-027）。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能够得到较好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6、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2020 年末公司财务部门及相关业务部门对长期挂账应付款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按照谨慎性的原则进行了相关账务处理，对债权人已注销、无法联系及长期挂账无需支付等原因形成的无法或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进行核销。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应付款项共 176 笔，合计金额 2,347,362.76 元，将全部转入 2020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72,367.96 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的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核销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的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2021-030）。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8、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编号：2021-031）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编号：2021-034）。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4月9日